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

聯絡人：鄭華欣

聯絡電話：07-3381810 #261924

傳真電話：07-3380927

電子郵件：f9691204@oa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海科文字第11300052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05289_01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-OK.pdf、0005289_02-附件01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3-附件02-封面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4-附件03-個人組報名表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5-附件04-團體組報名表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6-附件05-具體事蹟相關影像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7-附件06-同意書（個人）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8-附件07-同意書（團體）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、0005289_09-附件08-補件資料袋-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海洋委員會海洋文化獎參選須知」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，並踴躍推薦提名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樹立海洋文化維護、保存及發揚之重要典範，設置海洋文化獎，以表彰我國長期投入用海智慧保存、海洋藝文創作、海洋文化發展具特殊貢獻者，期透過獎勵機制激發國人對臺灣海洋文化之關注，凝聚各界力量參與海洋精神之實踐。
- 二、本獎項之遴選採推薦提名方式辦理，由具下列資格者以書面推薦參選者，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7月15日：
 - （一）政府機關（構）首長。



(二)學術機關(構)首長。

(三)大專校院海洋相關院、系、所主管。

(四)依法設立或登記之文化藝術法人或團體負責人。

三、參選資格：具中華民國身分之個人及依法立案登記之法人或團體。

四、參選類別：

(一)用海智慧保存：致力於用海智慧及技藝之保存與傳承工作，具卓越性、影響性並累積重大貢獻之個人或團體。

(二)海洋藝文創作：經營文化藝術事業之藝文工作者或團體，以海洋為核心議題投入創作或展演，積極參與國內海洋藝文推動，呈現臺灣海洋文化新思維、新視野與新表現者。

(三)海洋文化發展：關注海洋與人文之發展，透過文化創意等方式，讓海洋文化成為地方永續發展基石，卓有具體成效、足為社會楷模者。

五、推薦提名作業：於報名期間，依規定完成網路申請

(<https://forms.gle/3nRmkULXSfvK7tUG6>)、紙本報名(如附件)與補件作業；附件亦可至本會全球資訊網「公告資訊」專區「最新公告」查詢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YzaQa>)。

六、本案申請相關事宜如有疑問，請洽詢鄭小姐(電話：07-3381810 分機261924，電子郵件：f9691204@oac.gov.tw)。

七、請協助將本案徵件訊息上傳貴機關網站公告訊息，以廣為宣傳周知。

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局署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